

## 检测服务合同

委托方 (甲方): 珠海市中心血站

受托方 (乙方): 道格技术 (苏州) 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6年6月11日



甲方: 珠海市中心血站

项目联系人: 何伟团

地址: 珠海市前山翠微东路 369 号

电话: 13532217560

乙方: 道格技术 (苏州) 有限公司

项目联系人: 陆君雄

地址: 苏州市工业园区娄阳路 77 号 1 号楼 201

电话: 13771993654

邮箱: 997692143@qq.com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 根据《中选中介机构通知书》(编号: ZH2605300128)、《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技术服务事宜达成一致意见, 签署本合同, 以资共同遵守。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技术服务名称: 珠海市中心血站 2026 年实验室生物安全柜检测服务
2. 技术服务的内容及范围: 检验检测服务, 生物安全柜 5 台, 具体见附件《检测服务清单》。
3. 技术服务期限: 2026 年 06 月至 2027 年 5 月。

### 二、服务内容和要求

1. 检测服务内容: 生物安全柜 5 台; 按照《生物安全柜》GB 41918-2022 的要求进行全面检查 (包括但不限于生物安全柜须含送排风高效过滤器完整性参数; 下降气流流速; 流入气流流速; 气流模式; 外观等)。
2. 服务地点: 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翠微东路 369 号珠海市中心血站。
3. 在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到场检测, 具体时间由甲方确定。
4. 乙方执行现场检测的设备应提供检定校准合格证书, 在执行现场检测前由甲方审核。
5. 乙方自行准备检测用的相关设备器具, 甲方不提供相关设备器具。
6. 乙方应知悉甲方的实验室可能存在物理、化学、生物危害因子, 参与检测服务的工作人员在检测期间必须采取适当的生物安全防护措施 (所需生物安全防护耗材乙方自备), 遵守甲方

实验室安全规定并对检测人员自身安全负责。如因违反安全规章制度产生不良后果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7. 检测结果应以甲方规定或同意的标准进行判定且应有判定结论。

8. 现场检测不合格的生物安全柜,乙方应负责调校,如无法调校的,乙方应在甲方整改完成后,负责二次检测。二次检测的时间安排由甲方确定,乙方应无条件响应,并不收取设备检测报价外的其他额外费用。如甲方整改完成时间超出合同期限,乙方则须在甲方向乙方提出二次检测书面申请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完成二次检测。

9. 乙方应在完成检测工作后十个工作日内出具检测证书。检测证书中的生物安全柜按现场实际情况或甲方提供的信息填写,如不符合要求,甲方有权退回并要求提供新证书,证书要求优先按照国家标准出具。

10. 乙方在检测过程中遵守公正、诚信和社会责任承诺,做好质量控制和监督,确保证书报告结果真实、准确。

11. 乙方在检测过程中规范操作,如有由于操作失误造成甲方的设备损坏的,应当照价赔偿。

12. 保密要求:乙方提供检测服务期间,如接触、获悉甲方检验检测及其他工作秘密的,应承诺予以保密,不向任何第三方提起。

### 三、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 本项目检测服务费:人民币陆仟圆整(大写) 6000(小写¥)。

2. 付款方式:检测完成并提交检测报告。乙方在收到检测证书及发票后,根据本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完成检测台数\*检测单价)结算项目总费用,20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款项。

乙方账户:

户名:道格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木渎支行

账号:5129 1358 9210 201

### 四、甲方责任与义务

1. 甲方需为乙方提供检测所需的相关条件,协助乙方完成检测工作,确保乙方现场的服务过程中的工作条件、场地和设备的安全。

2. 甲方按合同约定及时足额向乙方支付全部服务费用;

3. 甲方应提前书面通知乙方与本合同有关的、实际的、潜在的危害或危险（包括但不限于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等）。

## 五、乙方责任与义务

1. 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检测服务，为甲方出具检测报告。
2. 采用合适谨慎态度及科学准确的方法，以保证提供优质高效的检测服务。
3. 乙方出具的检测报告，仅对该设备及样品负责。在任何情况下，乙方的责任不超出对该设备、样品所出具报告的内容范围。甲方单方面修改出具的报告，或对出具报告进行取舍，或违反委托目的进行使用的，乙方不承担责任。

## 六、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双方应立即通过友好协商决定如何执行本合同。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双方须立即恢复履行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 七、违约责任

- 1、甲方按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服务费，应按逾期付款金额 1%/日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在甲方未向乙方付清全部款项（包括服务费和违约金）前，乙方有权停止向甲方提供一切服务并留置仪器、样品、证书、报告及相关资料。
- 2、乙方按合同规定，按时向甲方提供校准服务。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及时向甲方提供校准，应按逾期付款金额 1%/日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经一次催告后，乙方仍未履行合同要求向甲方提供校准服务，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 八、合同争议

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任何争议，均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予以解决。如双方在协商后仍不能解决存在的问题，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 九、合同效力及份数

- 1、本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至合同约定内容全部履行完毕自动终止。
- 2、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
- 3、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

(此页无正文内容)

甲方(签章): 珠海市中心血站



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2026.6.11

签订地点: 广东省珠海市

乙方(签章): 道格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代表(签字):

附件

检测服务清单					
检测类型	检测项目	单价/元	数量	金额/元	备注
生物安全柜	高效过滤器完整性; 下降气流流速; 流入气流流速; 气流模式; 外观等;	1200	5	6000	GB 41918-2022 生物安全柜
合计				6000	含 6% 税费

报告格式*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Chinese Report/中文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子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纸质版 2 份
报告抬头单位名称*	珠海市中心血站
报告抬头地址*	珠海市香洲区翠微东路 369 号市中心血站
报告/发票寄送地址*	珠海市香洲区翠微东路 369 号市中心血站
报告/发票寄送联系人*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同委托方 <input type="radio"/> 其他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余样处理*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1. 由服务方处理 <input type="radio"/> 2. 由委托方取回 <input type="radio"/> 3. 退样到 <input type="checkbox"/> 3.1 委托方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3.2 其他地址:

有限公司